

國防訓儲制將有重大變革，研發納入替代役



行政院跨部會會議審查通過替代役條例修正草案，將研發役納入替代役，取代現行的國防訓儲制，惟研發替代役規劃內容並不同於現行國防訓儲制，例如：國防訓儲限制預官申請，但研發替代役並未限制，此將使海外人才、海外小留學生等符合科技研發資格的碩博士，均可申請回台進入科技廠商服研發替代役。

此外，國防訓儲制在入伍短暫基礎訓練後，就如同後備軍人進入民間高科技企業領一般工程師高薪，並享有分紅、配股，被外界抨擊為不公，未來研發替代役將改革這項缺點。將來申請服研發替代役者，在一年多的法定義務役期過後，超過的服役期限替代役男始可領取一般工程師薪水。

研發替代役役期除一年四個月法定義務役外，最長可申請延長三年，但期限要報院核定，具有彈性。至於科技大廠最關心的員額數量，仍將依內政部替代亦審議委員會審查各需用機關替代議員額需求要點第3點進行審查並視兵源調度，然員額可望逐年提升。

內政部並將進一步訂定研發替代役申請辦法，使海外人才可透過網路申請，預料研發替代役將可吸引海外學人歸國貢獻研發，對提升產業競爭力將有助益。替代役修正草案送行政院院會通過後，將送交立法院審議，行政院表示會積極爭取法案在本會期過關，最快九十六年可實施。

相關連結

- http://www.lawbank.com.tw/fnews/news.php?type_id=1&seq=6&nid=38737.00
- http://pro.udnjob.com/mag2/hr/storypage.jsp?f_ART_ID=21400
- <http://www.getgoal.com.tw/infor/news-4/940517-3.htm>

上稿時間：2006年03月

http://www.lawbank.com.tw/fnews/news.php?type_id=1&seq=6&nid=38737.00
http://pro.udnjob.com/mag2/hr/storypage.jsp?f_ART_ID=21400

資料來源：<http://www.getgoal.com.tw/infor/news-4/940517-3.htm>

